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楊苓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22
電子信箱：vxvx88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中字第10501570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市105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（籌備處主任）

遴選作業結果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聘任及辦學績效考評辦法」
及「桃園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市105年度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（籌備處主任）遴選
作業結果如下：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學籌備處主任由國立
桃園高中陳大魁教師出任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各科室

